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第十三条第（七）款相关标准的说明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盐田港集团”）购买深圳市盐港港口运营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本次交易预计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（2020 年修订）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亦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重组上市。为确保信息披露准确及时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盐田港，证券代码：000088）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董事会就停牌之前股票交易情况说明如下：

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（即 2022 年 8 月 19 日-2022 年 9 月 16 日）的累计涨跌幅以及相同时间区间内深证综指（399106.SZ）以及证监会港口指数（886031.WI）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：

项目	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	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	涨跌幅
公司股票收盘价（元/股）	5.09	5.10	0.20%
深圳综指	2,236.53	2,005.60	-10.33%
证监会港口指数	4,269.92	4,299.92	0.70%
剔除大盘因素涨跌幅			10.52%
剔除同行业板块行业因素影响涨幅			-0.51%

从上表可知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公司股价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%，未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第十三条第（七）款相关标准，不存在

异常波动。

特此说明。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10日